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薛偉呈
電話：2991111#8964
電子信箱：AM204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11685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、112年度第1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2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各級別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周知並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12月27日師大進字第111103651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認證各級別認證現正受理報名梯次：第1次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於112年3月26日（星期日）舉行；另多梯次初級認證分別於112年1月14日（星期六）於臺南考區辦理、112年2月11日（星期六）於臺北考區辦理。各級別認證報名日期詳見各級別簡章。
- 三、112年度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，詳情請參閱112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四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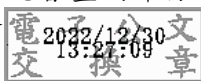


網站 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 及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」查詢 (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/loginopt.php)，惠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五、認證報名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-090-040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、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、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、世界客屬總會臺南市分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

裝



訂

線